

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中共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由中共陕西省商洛市代表大会选举产生，镇安县监察委员会由县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县纪委和县监委合署办公，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国家监察两项职责，对市纪委和县委负责。单位主要职责：

1. 主管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和监察工作。

2. 是负责查办腐败案件有关工作。

3. 是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制定全县党风党纪教育规划，配合有关单位做好党的纪检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和党员遵守纪律的教育；会同有关单位做好监察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党员和干部遵纪守法、为政清廉。

4. 负责对党的纪检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拟订有关反腐倡廉方面的规定和制度。

5. 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和制度建设。

6. 负责全县预防腐败工作的组织协调、综合规划、政策制定、检查指导等工作。

7.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单位2021年内设11个室、1个下属事业单位（包括：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管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廉政教育中心。）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本级及所属0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1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07人，其中行政编制97人、事业编制10人；实有人员98人，其中行政89人、事业9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1人。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27.9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9.5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27.91	本年支出合计	939.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939.57	支出总计	939.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927.91	927.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27.91	927.9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927.91	927.91						
2011101	行政运行	801.91	801.91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0	24.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02.00	10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39.57	801.91	137.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9.57	801.91	137.6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939.57	801.91	137.66			
2011101	行政运行	801.91	801.91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0		24.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1.66		11.66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02.00		10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27.91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9.57	939.5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27.91	本年支出合计	939.57	939.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6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6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939.57	支出总计	939.57	939.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39.57	801.91	137.6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39.57	801.91	137.6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939.57	801.91	137.66
2011101	行政运行	801.91	801.91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00		24.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11.66		11.66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02.00		10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662.78		公用经费合计	139.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0.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13
30101	基本工资	353.78	30201	办公费	15.69
30102	津贴补贴	40.67	30202	印刷费	3.51
30103	奖金	88.30	30204	手续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51	30206	电费	2.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40	30207	邮电费	3.1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0	30211	差旅费	15.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3.19	30213	维修（护）费	1.0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1	30214	租赁费	1.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	30215	会议费	2.87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05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30304	抚恤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1
30305	生活补助	2.04	30227	委托业务费	6.85
			30226	劳务费	12.73
			30228	工会经费	19.6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1.10		7.10	24.00		24.00	4.00	5.00
决算数	19.90		2.64	17.26		17.26	2.87	1.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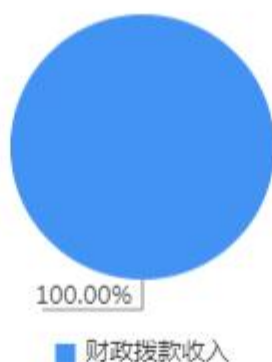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939.5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3.47万元，增长19.5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办案保障经费财政拨款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927.9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27.91万元，占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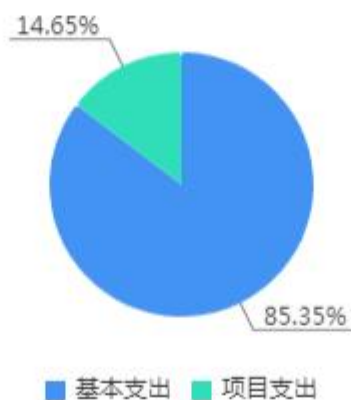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939.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01.91万元，占85.35%；项目支出137.66万元，占14.65%。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939.5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3.47万元，增长19.5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办案保障经费财政拨款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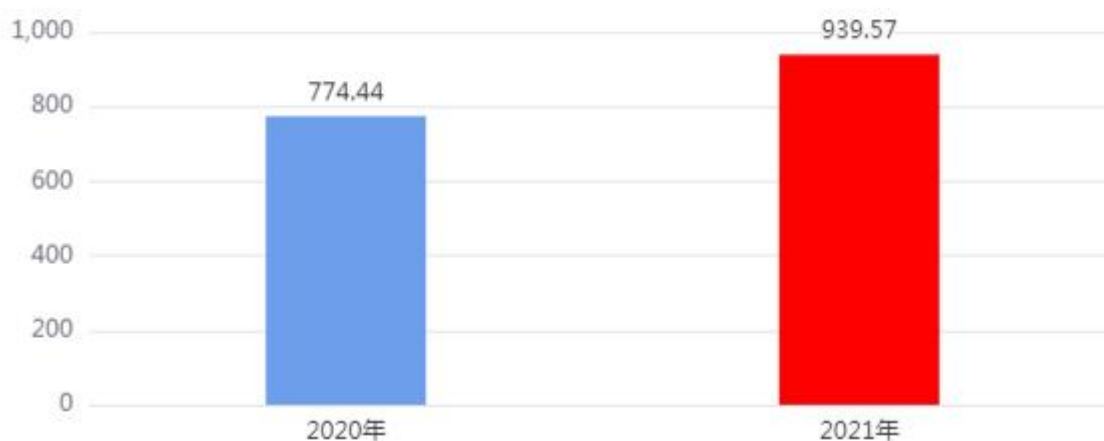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939.57万元，支出决算939.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165.13万元，增长21.3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办案保障经费财政拨款的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801.91万元，支出决算801.91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24.00万元，支出决算24.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派出机构（项）预算11.66万元，支出决算11.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预算102.00万元，支出决算10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01.9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662.7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53.78万元、津贴补贴40.67万元、奖金88.3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8.51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5.40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7.8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9.10万元、住房公积金33.1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91万元、生活补助2.04万元。

（二）公用经费139.1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5.69万元、印刷费3.51万元、水费0.01万元、电费2.34万元、邮电费3.12万元、物业管理费0.65万元、差旅费15.94万元、维修（护）费1.08万元、租赁费1.23万元、会议费2.87万元、培训费1.05万元、公务接待费0.1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1万元、委托业务费

6.85万元、劳务费12.73万元、工会经费19.66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4.1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07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31.10万元，支出决算19.90万元，完成预算的63.9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1.20万元，主要原因是：为了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办法，特别是对“三公”经费严格控制。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24.00万元，支出决算17.26万元，完成预算的71.9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6.74万元，主要原因是：为了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办法，特别是对“三公”经费严格控制。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7.10万元，支出决算2.64万元，完成预算的37.1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4.46万元，主要原因是：为了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办法，特别是对“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64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单位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6个，来宾164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5.00万元，支出决算1.28万元，完成预算的25.6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72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4.00万元，支出决算2.87万元，完成预算的71.7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13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39.13万元，支出决算139.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30.2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相应的各项费用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2021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委机关财务管理办法》（陕纪办〔2018〕19号）规定“科学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由办公厅行政处专人负责实施。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省级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2个，涉及预算资金126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开展2021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在市纪委监委国家监委和县委坚强领导下，本级纪检监察机关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

局，稳中求进、守正创新，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我们必须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正风反腐肃纪工作依然任重道远，必须坚决正风肃纪反腐，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单位决算中，反映履行职责专项经费和巡察专项经费共2个一级项目自评结果。

1. 履行职责工作人员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4万元，执行数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坚持纠治并举，持续巩固作风建设成果。一是深入开展作风建设主题活动。严格落实“集中整顿、节点检查、明察暗访、通报曝光、年终评议”机制，高起点谋划、高标准要求、高质量推进“提士气强担当建机制促发展”和“聚心气提士气扬正气促发展”作风建设主题活动，常态化开展作风问题监督检查8次，发现问题307个，下发立行立改通知单69份，印发通报4期，到人到事通报单位91个。二是深化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坚决整治“四风”问题。坚持问题导向，紧盯关键节点，重点单位、重点场所、重点区域，开展“拉网式”监督检查，着力发现、排查各类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驰而不息纠治“四风”。聚焦公务用车、办公用房、公务接待等“四风”问题易发多发领域，扎实开展“元旦春节”“清明五一”“中秋国庆”等双节纠“四风”监督检查7次，开展公务接待中“

吃公函”、办公用房、公务用车等专项整治3轮，有效巩固拓展中央八项规定成果。今年以来，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件60件97人，其中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31件45人，有力推动党风政风持续向好。

（二）做实监督专责，推动监督有形有效覆盖。一是做深做细日常监督。充分释放“清单化+单元制”监督效能，积极探索常态化日常监督工作机制，聚焦疫情防控、扫黑除恶、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累计开展监督检查11次，下发纪检监察建议书21份、印发通报7期。在干部选拔任用和表彰奖励评优树模上严格审查，回复党风廉政意见 1720 人次，否决 26人次，对99名拟提任科级的领导干部进行任前廉政考试，以考促学、以考促廉。二是深化专项整治。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深入开展“九个领域”、粮食购销领域、惠民惠农“一卡通”资金管理问题专项整治，组织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开展监督检查82次，发现问题119个，整改问题81个，下发检查建议6份，排查问题线索57件，办结30件、立案20件。其中，查处相关问题23件40人，党纪政务处分12人，组织处理28人。三是加强换届纪律监督。严格落实“十严禁、十不准”纪律要求，督促各级党组织把换届风气监督与换届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做到落实责任“零缺位”、宣传覆盖“零盲区”、风险排查“零遗漏”、执纪问责“零容忍”，确保换届换出新气象、实现新作为。开展谈心谈话1137次，签订换届纪律承诺书927份，回复廉政意见3500余人次、提出否决意见64人次，开展专项检查3轮，核查问题线索4件。

2.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02元，执行数10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全面完成巡察全覆盖。坚守政治巡察定位，全年派出10个巡察组，对22个单位党组织开展常规巡察和巡察“回头看”，共发现各类问题188个、问题线索25件。对永乐街道办18个村（社区）党组织开展延伸巡察，发现问题72个、问题线索2件，实现十八届县委任期内巡察全覆盖。二是扎实推进新一届县委巡察工作。县委换届后，及时筹备十九届县委第一轮巡察，已派出2个巡察组，开展粮食购销领域和作风建设专项巡察，发现问题22个、问题线索7件，立案3件，为新一届县委巡察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三是做好巡视巡察“后半篇文章”。对中央、省、市委巡视巡察反馈问题，逐项对标认领，做到立行立改。向被巡察单位，及时反馈问题，提出具体要求，防止“文字整改”“虚假整改”。今年以来，派出10个监督检查组，对第七轮至第十轮巡察反馈的468个问题整改情况开展监督检查，已整改问题449个，收回违规资金375万元。

附件1

2021年中共镇安县纪委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评价单位(签章): 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镇安县监察委员会)

评价时间: 2022-4-22

项目名称			履行职责专项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余红松（13399140566）				
主管单位			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资金情况			预算数（A）		实际执行数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万元）			资金总额：	74	74	1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74	74	10		100%				
			1. 上级财政拨款									
			2. 本级财政拨款	74	74	10		1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综述							
					计划完成全年目标任务74万元，决心在市纪委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纪委监委全会工作部署和要求，进一步总结分析研判2020年工作情况，寻找差距与不足，补齐工作短板，推动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一步取得实效。							
绩效指标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	实际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得分
					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开展法定节假日落实八项规定精神专项督查次数	2.5	双节纠“四风”监督检查7次	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件60件97人，其中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31件45人		2.5
							指标2：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深入开展“九个领域”、粮食购销领域、惠民惠农“一卡通”资金管理问题等专项整治	2.5	组织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开展监督检查82次，发现问题119个，整改问题81个，下发检查建议	办结30件、立案20件。其中，查处相关问题23件40人，党纪政务处分12人，组织处理28人		2.5
							指标3：严格落实“十严禁、十不准”纪律要求	2.5	做到落实责任“零缺位”、宣传覆盖“零盲区”、风险排查“零遗漏”、执纪问责“零容忍”	开展谈心谈话1137人次，签订换届纪律承诺书927份，回复廉政意见3500余人次、提出否决		2.5
							指标4：推进“三不”建设，惩贪肃腐取得显著成效	2.5	始终保持惩贪治腐力度不减、尺度不松、节奏不变，落实“室组地”联合办案机制，建立“	立案149件，结案129件，处分132人，其中科级干部22人，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理		2.5
							指标5：加强专业能力建设，采取选送“上训”、送教“下训”、办班集训、跟班（案）轮训、测试考训等方式	2.5	加强专业能力建设	累计受训干部200余人次		2.5
							指标6：深化政治巡察，充分彰显巡察利剑作用	2.5	全面完成巡察全覆盖	全年派出10个巡察组，对22个单位党组织开展常规巡察和巡察“回头看”，共发现各类问题		2.5
							指标7：突出政治引领，坚定不移践行“两个维护”。	2.5	持续掀起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	组织学习12次，研讨8次，完成相关调研报告10篇		2.5
							指标8：深入开展作风建设主题活动	2.5	常态化开展作风问题监督检查8次	发现问题307个，下发立行立改通知单69份，印发通报4期，人到事通报单位91个		2.5
							指标9：深化专项整治	5	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深入开展“九个领域”、粮食购销领域、惠民惠农“一卡通”资金	开展监督检查82次，发现问题119个，整改问题81个，下发检查建议6份，排查问题线索57件，		5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突出政治引领，坚定不移践行“两个维护”	5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二是夯实政治责任三是深化政治监督	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主动监督、靠前监督，确保政令畅通		5					
		指标2：坚持纠治并举，持续巩固作风建设成果	5	深入开展作风建设主题活动深化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坚决整治“四风”问题	有力推动党风政风持续向好		5					
		指标3：做实监督专责，推动监督有形有效覆盖	5	一是做深做细日常监督二是深化专项整治三是加强换届纪律监督	充分释放“清单化+单元制”监督效能		5					
		指标4：深化政治巡察，充分彰显巡察利剑作用	5	一是全面完成巡察全覆盖二是扎实推进新一届县委巡察工作三是做好巡视巡察“后半篇文章	实现十八届县委任期内巡察全覆盖，为新一届县委巡察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5					
		指标5：惩贪肃腐取得显著成效	5	一是保持高压态势二是深化以案促改三是强化警示教育	持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不断推动以案促改工作走深走实运用“活教材”为党员干部		5					
	时效指标	指标1：资金到位情况	5	财政拨款	指标到位		5					
	成本指标	指标1：预算执行率	5	完成全年预算	较上年增长		5					

	效 益 指 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追回违纪资金	10	巡视巡察	收回违规资金375万元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为全县发展树立良好风气	10	常态化	常态化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加大执纪审查力度, 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常态化	10	常态化	常态化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群众满意度	10	群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比较满意		10
		综合满意度						
总分				100				100
说明		简要说明各级、各单位（审计、财政等）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所涉及的金 额, 如没有请填无。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9，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754.44万元，执行数939.57万元，完成预算的124.54%。

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单位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支出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评价在目标设定上过于简单，对于绩效考核来讲，目标就是方向，如果在绩效考核目标设定上出现问题，或者是设计不合理势必要影响到考核的全局。

绩效评价在指标设定上存在偏离的现象。绩效考核的设定要从单位的实际出发，按照科学，合理、公正的标准进行设定方案。

下一步改进措施：1. 规范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工作。一是建立项目审核机制，搞好项目立项，对所选项目按其可行性、可操作性进行遴选，以符合相关法规政策为依据，以促进经济效益为导向，确保平衡合理。尤其是要足额保障单位日常公用经费，不留缺口。二是设立科学的预算管理机制，强化基础编制工作。按照标准的预算框架体系，结合实际及上的项目执行计划，科学、合理确定项目支出预算数，并按经济用途逐步细化分类，真正做到预算编制精细化、科学化。三是控制新增专项资金项目，

整合目前现有专项资金，除法律法规以及中央、省、市级政府确定的增支项目外，县级单位不得新开口子。

2. 提高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约束力。一是规范预算项目支出的程序审批。项目支出必须严格按程序进行费用报销需要取得真实有效的发票作为原始凭证，按合同约定拨付资金。以预算目标为指导，严格控制支出明细，加强财务资金审批，专款专用，有效地杜绝计划外及不合理的支出。二是建立相关人员项目责任制。明确各单位管理审批人员的责任和权利，对擅自改变资金用途，编制虚假预算的相关人员直接追究其经济责任及法律责任。同时要充分赋予项目执行者合规进行资金整合的权利，提高预算执行的效果。

附件1

镇安县纪委监委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单位）名称			中国共产党镇安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镇安县监察委员会）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预算数	其中：财政拨款	执行数	其中：财政拨款
			（万元）		（万元）	
	任务1：人员经费	在职工个人工资、社会保障费等支出，保证在职工工作顺利开展	564.13	564.13	662.78	662.78
	任务2：公用经费	充分发挥组织协调、参谋助手和服务保障，确保纪委会重大决策部署全面落实和机关工作正常有效运转	116.31	116.31	139.13	139.13
	任务3：履行职责专项经费	惩贪反腐，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推进巡察工作，助力全面从严治党	74	74	137.66	137.66
金额合计			754.44	754.44	939.57	939.57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完成全年目标任务754.44万元，决心在市纪委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纪委监委全会工作部署和要求，进一步总结分析研判2020年工作情况，寻找差距与不足，补齐工作短板，推动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一步取得实效		实际完成目标任务754.44万元，保障了纪委工作顺利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证人员经费正常发放	人员保障经费		100%
			指标2：保证单位经费正常运转，工作顺利开展	日常运转经费		100%
			指标4、办案业务费	履行职责专项经费		100%
			指标5、全面完成巡察全覆盖，扎实推进新一届县委巡察工作	巡视巡察专项业务经费		100%
		质量指标	指标1：目标完成率	保持高压态势		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信访举报326件，处置问题线索326件，立案149件，结案129件
			指标2：常规巡察完成率	派出10个巡察组，对22个单位党组织开展常规巡察和巡察“回头看”		各类问题188个、问题线索25件
			指标3：专项巡察完成率	十九届县委第一轮巡察，已派出2个巡察组，开展粮食购销领域和作风建设专项巡察		发现问题22个、问题线索7件，立案3件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完成任务时间	财政预算拨款	2021年12月25日以前，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指标2：资金到位率	按资金经济分类，功能用途划拨	100%	
			指标3：每月汇报巡察线索完成率	按县委规定的时间汇报	≥100%	
		成本指标	指标1：预算控制数	年初预算批复	754.4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收回违纪资金	挽回经济损失	37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执纪审查力度	惩贪反腐	进一步加大	
			指标2：对党员领导干部的威慑作用	发现问题查处问题	明显提高	
			指标3：巡察工作知晓率	进驻单位情况	≥90%	
			指标4：巡察发现问题知晓率	发现问题线索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加大执纪审查力度，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	常态化	常态化
			指标2：加大巡察力度，营造廉洁勤政		长期
		社会公众满意度	指标1：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2021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五、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六、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七、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九、履行职责工作人员专项经费：指列入县级财政预算专项案件查办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案件查办、问题线索处置、外调产生的相关费用。